

所得税开票不可以骄纵 四项关键点要关心

产品名称	所得税开票不可以骄纵 四项关键点要关心
公司名称	武汉今优财务管理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武昌区中南国际城C1座
联系电话	18062443523 18062443523

产品详情

增值税发票开具友情提示

一、“购买方”栏填开要求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，需将购买方的4项信息（“名称”、“纳税人识别号”、“地址、电话”、“开户行及账号”）全部填写完整。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的，如购买方为企业、非企业性单位（有纳税人识别号）和个体工商户，购买方栏的“名称”、“纳税人识别号”为必填项，其他项目可根据实际需要填写；购买方为非企业性单位（无纳税人识别号）和消费者个人的，“名称”为必填项，其他项目可根据实际需要填写。

二、“货物或应税劳务、服务名称”栏填开要求 自2016年5月1日起，纳入新系统推行范围的试点纳税人及新办增值税纳税人，应使用新系统选择相应的编码开具增值税发票。纳税人可预先在新系统内对编码进行初始化设置，开具发票时，带有税收编码的增值税发票票面不作调整，票面中不打印税收编码，税收编码随开票信息一并上传税务机关。

三、“金额”和“价税合计”栏填开要求 纳税人开具增值税发票时“金额”栏应填写不含税金额。纳税人在开具增值税发票时，如不能准确换算不含税金额，可选择“含税金额”选项填入收取的含税收入，开票系统自动换算为不含税金额，“价税合计”栏为系统自动算出，不能人工修改，应等于含税收入。

四、其他栏次填开要求 “规格型号”、“单位”、“数量”、“单价”栏可按实际业务填写，无此项目可不填。“收款人”、“复核”栏可按实际需要填写，“开票人”栏为必填项，“销售方（章）”栏应加盖发票专用章。